

九、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资料

供应商符合第二章第 38 条、第 39 条、第 40 条、第 41 条要求的，应提供下列证明资料，并填写相关数据。

附件 9-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桑植县公路建设养护中心（单位名称）的 桑植县 2026 年农村公路路况检测评定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桑植县 2026 年农村公路路况检测评定项目（标的名称），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 长沙理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86 人，营业收入为 9230.40 万元，资产总额为 22820.67 万元¹，属于 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长沙理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期：2026 年 8 月 25 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相关规定的，应提交《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长沙理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名称等变更的公告

根据湖南省委、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的决策部署，以及湖南省批准的长沙理工大学开办企业改革实施方案，长沙理工检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改革并更名（长沙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 8 月 4 日核准了变更登记、核发了《营业执照》）。具体为：

1. 公司名称由“长沙理工检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长沙理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 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 万元增加至 1000 万元；
3. 公司法定代表人由任宇同志变更为杨晨同志；
4. 公司基本账户、税务登记信息中名称等对应进行了变更（原账户号码、开户行信息和纳税人识别号保持不变）；

变更后银行账户信息为：

账户名称：长沙理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1901005609100021648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赤岭路支行

行 号：102551000949

